

天河区文广新局 201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河区文广新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天河区文广新局概况

一、天河区文广新局职能简述

天河区文广新局是区政府主管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版权、文物保护工作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版权、文物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本区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促进和扶持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版权等文化产业和文化创意产业的建设与发展；负责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

（三）指导、管理文化艺术事业，协调、指导艺术创作，扶持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文化艺术品种，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管理本区重大文化艺术活动。

（四）管理社会文化事业，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整合、研究、应用和开发辖区文化资源；管理区图书馆、区文化馆（站、室）事业，指导基层文化建设以及基层文化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区、街道、社区三级公共文化设施体系；扶持和指导社区群众文化艺术活动，协调、管理各类文化艺术组织；扶持发展民族、民俗文化，组织区级各艺术门类的创、展、演活动。

（五）负责辖区内广播电视管理工作；对区内设置卫星

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外电视节目的单位进行审核；配合市文广新局做好辖区内广播电视设施的保护工作，并加强广播电视设施维护的宣传教育工作。

（六）负责出版物（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的行业监管，监督管理出版物发行活动，组织查处违法违规出版物和出版活动；负责书报刊及电子出版物的零售、出租管理，依法对申请出版物零售的单位和个人审批并核发《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印刷业，办理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所）登记备案，依法对申请名片印刷、复印、影印、打印的企业或个人审批并核发《印刷经营许可证》；依法对申请从事音像制品零售、出租的单位和个人审批并核发《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

（七）负责著作权管理工作，调解著作权纠纷，监督管理著作权贸易活动，负责著作权行政执法，组织查处著作权侵权案件。

（八）强化网络文化管理，负责网络游戏服务的监管；按照分工管理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依法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进行初审，上报市文广新局核准后发放《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负责对依法设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辖区内营业性演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演出场所经营单位的备案事项，审批临时营业性演出活动；负

责娱乐场所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对娱乐场所（歌舞、游艺场所）的设立进行审核。

（十）组织协调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管理本区文物、博物馆工作，组织文物的保护抢救、开发利用工作，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负责本区文化遗产的申报和管理，承担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村的材料审核、推荐、申报工作，参与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区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对动漫游戏会展交易节庆等活动监督管理。

（十三）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版权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天河区文广新局设行政单位 1 个；正科级行政执法机构 1 个；事业单位 3 个，其中：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 个。

纳入天河区文广新局 2012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天河区文广新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天河区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	正科级行政执法机

	法队	构
3	广州市天河区文化馆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	广州市天河区图书馆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天河区博物馆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天河区文广新局总编制人数 79 人,在职实有人数 69 人, (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17 人、后勤服务人员 2 人、机关雇员 2 人、其他编制 24 人) 比上年增加 8 人; 离退休人员 17 人 (其中退休 17 人), 比上年增加 1 人。

第三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2 年度收入总计 24,942,522 元，支出总计 27,393,646 元。与 2011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6,573,661 元，增长 35.8%；支出总计增加 8,518,467 元，增长 45.1%。主要原因：一是 2012 年打造了“尚天河”周末群众文化广场系列活动的文化品牌；二是推进了社区文化广场建设；三是创排了作品《天桥》参加全国“群星奖”评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2 年度收入合计 24,942,522 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4,812,522 元，为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99.5%，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169,200 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20,336,212 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82.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104,000 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4%。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款）38,958 元，占财

财政拨款收入的 0.2%。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34,926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0.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1,555,721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6.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363,531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9.5%。

科学技术（类）社会科学（款）9,974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0.0%。

2. 其他收入130,000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之外取得的收入，占本年收入合计的0.5%，属于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2年度支出合计27,393,646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315,46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4.0%。

其中：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9,315,467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项目支出18,078,179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6.0%。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169,200元，主要用于区软件正版化工作。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16,873,121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图书馆建设与开放、文化活动及群众文化、文化市场管理及其他文化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752,000元，主要用于博物馆及其他文物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款）38,958元，主要用于出版市场管理。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款）234,926元，用于农家书屋建设。

科学技术（类）社会科学（款）9,974元，用于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2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2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077,58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与2011年相比，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增加 8,924,503 元，增长 49.2%。主要原因：一是 2012 年打造了“尚天河”周末群众文化广场系列活动的文化品牌；二是推进了社区文化广场建设；三是创排了作品《天桥》参加全国“群星奖”评选。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16,873,121 元，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图书馆建设与开放、文化活动及群众文化、文化市场管理及其他文化支出。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69,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主要用于区软件正版化工作。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2.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3,492,01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等基本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3.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28,4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0%，主要用于政府雇员工资、办公室零星维修、办公设备购置等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因客观原因未能实施。

4.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图书馆（项）5,840,61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主要用于图书馆的支

出，包括街道社区阅览室、农家书屋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视听资料资源购置因客观原因未能实施。

5.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活动（项）3,349,56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0%，主要用于全区大型综合性演出、“尚天河”周末群众文化系列活动及“群星奖”创作参赛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尚天河”周末群众文化系列活动的方案、规模及场次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6.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3,909,71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主要用于文化馆运营的支出（包括文化站）。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市场管理（项）708,60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主要用于文化执法检查等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8.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4,559,23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8%，主要用于博物馆及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刘氏家庙自来水报装、消防工程、危破文物抢修等工程项目尚未竣工结算等。

9.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104,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主要用于文物普查、文物保护及文物抢修。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648,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2%,主要用于刘氏家庙院区整修工程。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刘氏家庙院区整修工程项目尚未竣工结算。

11.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款)出版市场管理(项)38,95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0%,主要用于打击盗版、扫黄打非、整顿和规范新闻出版秩序等方面。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延迟开展网吧管理人员的培训。

12. 科学技术(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9,97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主要用于社会科学普及基地工作等方面。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555,72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退休费等。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71,63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等。预算完成情况较好。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391,89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等。预

算完成情况较好。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2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0元，本年收入234,926元，本年支出234,926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0元。

2. 项目支出234,92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农家书屋建设。

六、“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2年，区文广新局（含所属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共4个单位、69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445,309元，比上年增加709元，增长0.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80,224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8.0%，比上年减少14,476元，下降15.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项目与上年有所不同。

2012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区文广新局因公出国（境）2人次。主要用于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267,994元。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60.2%，比上年增加894元，增长0.3%。增长原因是燃油价格上涨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7,994元。本部门（含所属文化馆、图书馆等）共4个单位，开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平均每辆33,499.25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文化市场巡查及出版市场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97,091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21.8%，比上年增加14,291元，增长17.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召开会议、学习交流等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计入接待费。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97091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4个单位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用餐、住宿等。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2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9,428,261 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51.9%。